

证券代码：601881

证券简称：中国银河

公告编号：2019-071

##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签订《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（一）》 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（临时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与银河金控续签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框架协议并设定 2020-2022 年关联交易上限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及《关于签订<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（一）>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由于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根据香港联交所的相关规定，有关该议案的股东大会通函原定将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前后向 H 股股东寄发。

截至目前，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尚待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河金控”）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，预计该议案难以提交公司 2019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亦无法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与银河金控签署《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（一）》。公司将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（相关内容同步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《延迟寄发通函》的公告）。

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并与银河金控签署补充协议前，公司与银河金控开展的任何新的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将严格遵守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4日